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各位董事：

一、前言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社会责任报告”）系统地阐述和披露了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在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的总体表现。

本报告主要集中总结了公司 2020 年度在从事经营活动中，对上述利益相关者所做的工作和公司未来在上述方面的计划。

二、公司的社会责任观

1、正确认识公司社会责任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还要履行对利益相关者权利的保护，包括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公益事业等，以实现企业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曙光股份作为一家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利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经营，关心环境保护、热心参与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2、树立社会责任观

公司的使命是创造效益，造福社会，这也是公司的社会责任观。以人为本，不断整合社会资源，用自己生产的高品质产品服务于社会，

以税收和参加公益事业回报于社会，对社会尽到最大责任，为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公司在 2020 年创造的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0.67 元（每股社会贡献值的计算依据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 5,488 万元、为国家创造的税收 7,797 万元、向员工支付的工资 27,828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 3,708 万元、公司对外捐款额 388 万元、调整后净利润 45,209 万元、加权平均股本 67,560.42 万股等要素进行计算的）。

三、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作为上市公司，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债权人的利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

1、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按规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独立董事对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能够独立发表意见，避免中小股东利益受到侵害。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有效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合法。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设专人负责投资者关

系管理工作，通过报刊、网站、电话和接待来访等多种渠道加强与股东的交流，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保护债权人权益。

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高度重视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中，努力保持财务稳健政策，保证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

四、职工权益保护

1、规范用工和福利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归属感。

依据《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规范劳动关系，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把职工的利益放在重要位置。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会保险、公积金等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为职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雇主责任险和住房公积金；积极改善职工福利，制定并实行了带薪年假、工龄补贴、取暖费报销、高温补贴、午餐补贴、外派员工生活补贴、职工技能津贴、保健费、节假日礼品、员工公寓、女工健康体检、女工心理辅导、管理干部健康体检、特殊岗位员工健康体检、外聘员工探亲等制度或办法。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了职工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受充分的权利。通过员工满意度调研等形式，听取职工意见和建议。对职工的合理建议和需求，提出整改措施并加以解决，确保职工充分行使民主监督的权利。

公司正确处理企业利益与员工利益关系，推动《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落实，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2、注重员工的培养与提升，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2020年的培训工作以提高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工作绩效为重点，建立“全面培训与重点培训相结合”的全员培训机制。公司本着“针对性、实用性、有效性”的原则，在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需求的基础上，按不同层级规划了培训课程，公司对新员工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和《应届大学生培训》，并提供了素质拓展、商务礼仪、办公技能等一系列培训，旨在帮助新员工尽快融入公司环境，熟悉公司各项管理与制度；公司对各岗位人员提供了相关岗位技能培训。

为系统学习与贯彻精益生产管理,公司组织各事业部、各工厂持续进行日本五十铃 IMM 理念落地分享培训及岗位技能培训。

通过建立以上“全面培训与重点培训相结合”的全员培训机制，全面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梯队人才及内部讲师的培养工作，组织进行了管理干部梯队人才选拔测评与相应培养，对管理干部职业发展晋升通路予以进一步细化与明确。

通过培训工作的推动，公司全年总培训课时数 45819 学时，人均受训学时不低于 10 小时，全面提升了员工的综合素质，助力员工跟上企业发展的步伐。

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责任制，建立了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环境网络管理体系，每年对涉及员工身体健康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对生产环境中的噪音、粉尘、有害气体等进行有效预防，2020 年对女员工及特殊岗位如焊工、喷漆工、高温作业 2,000 多人进行了体检，有效地降低了生产环境对员工健康的危害。通过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避免了可能发生的职业健康安全风险，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精品天下、合力制胜、价值共创、市场共赢”的经营

理念，与上下游企业真诚合作，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1、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提升产品品质，坚持为顾客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高质量的服务，提升黄海汽车和曙光车桥的地位与品牌知名度，一直是公司追求的目标。

公司一直致力于主营产品研发，在成功打造出备受消费者青睐的以 N1、N1S、N2、N3、N7、N2S、N5 为核心的 N 系列皮卡产品基础上，公司成功研发欧系轻客黄海瑞途，黄海瑞途以其超大空间进军商用车轻客市场，车型覆盖短轴，中轴系列以及纯电动系列产品，形成皮卡轻客双平台战略，为用户提供了多种选择。

2020 年，黄海客车以市场为导向，积极研发纯电动新能源客车，分别开发了本溪公交 DD6109EV15 纯电动城市客车；沈阳公交 DD6109EV16、DD6109EV17、DD6109EV18 纯电动城市客车；沈阳公交瑞普电池 DD6109EV21、DD6109EV22 纯电动城市客车及丹东公交 DD6129EV22 纯电动城市客车共 7 款纯电动公交车型，进行产品的换代升级，同时对整车进行结构降重及系统优化，使整车能耗同比降低 10%，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

曙光车桥积极研发推广新能源车桥和悬架产品，实现了产品的快速转型，适应了市场的发展需要，很快占领了新能源和悬架产品市场，受到了上汽大通、福田汽车、广汽传祺和华晨汽车的一致好评，提高了顾客满意度。2020 年，曙光车桥被福田汽车、江淮汽车、凯马汽车等公司评为优秀供应商。

2、与供应商互惠共赢，实现共同发展。

供应商是公司供需产业链的上游，其直接决定着公司的运营发展与盈利水平。公司在坚持自身持续发展的同时，也将此理念传达给供应商，通过和供应商在产品和技术方面的合作，承担着与其共谋发展

的重任。公司继续坚持“价值共创、市场共赢”的经营理念，坚持诚信经营、利益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致力于与供应商共同振兴民族产业，创造和谐社会责任。

2020年，公司继续深化采购工作规范与准则，在集团层面成立集采中心，加强了对全集团采购业务的宏观管控和指导，继续完善《供方分级管理制度》，通过对优质供应商选择条件的规范和战略合作的开展，从而有效的引进高质量供方体系，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和产品的先进性，同时也促进了供应商自身综合能力的提升。同时结合供应商绩效管理，进一步夯实了双方的合作基础，提高了采购工作效率，加速供方体系的更新与稳定，实现了一流供方体系建设。目前关键零部件系统供方已实现国内、国际一流供方体系。同时公司对《供应商管理相关制度》进一步的完善与修改，优化供应商良性竞争环境，规避合作风险，提高供应商供货积极性和合作意识。2020年，公司邀请关键供方代表到厂进行合作发展探讨交流，介绍公司未来发展方向，进一步加强了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长期战略合作、共赢发展、携手共创美好未来的目标。

六、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特别重视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和责任制，逐步提升了环保管理，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1、确保污水收集处理，实施中水循环利用。

公司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实现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全部处理，处理标准符合《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一级标准》，厂区绿化、冲厕用水、设备冷却用水、刷车用水，均来自经过处理的污水。做到了既环保又节能，每年公司节约新鲜用水10多万吨。

2、严格执行“以新代老”，全面落实环保方案。

公司在实施项目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项目实施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施工，生产时环保设备同

时投入运行。公司同时注重老环保设备的运行稳定，丹桥工厂为 VOC 减排，改喷漆工艺为外委电泳工艺，虽然增加了一定的生产成本，但切实降低了有机废气排放；凤城工厂将燃煤锅炉改为生物质锅炉，从而改善了废气排放对大气的污染；各单位环保治理设施均有效运行，实现达标排放。

在水、气环境得到有效治理的前提下，公司还在各厂区大量种植绿色植物，使公司厂区绿化面积进一步增加，逐步建成花园式工厂。

2020 年公司环保投入达到 587 万元。

七、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热心参与公益事业

“创造效益，造福社会”是曙光企业文化中的企业使命，公司通过设立“曙光爱心公益基金”等方式，积极开展慈善和社会公益事业。

（一）、诚信经营，依法纳税。2020 年度纳税 7,797 万元。

（二）、积极开展慈善和社会公益。

1、2020 年，由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牵动着所有人的心。抗击疫情需要众志成城，公司勇于担当，通过丹东市慈善总会向丹东市捐赠 4 台黄海 N3 皮卡（价值 55.12 万元）、4 台黄海瑞途轻客（价值 47.92 万元），捐赠的 8 台车辆为丹东市抗击疫情的开展贡献力量。

2、2020 年，公司累计支付扶贫资金 13.54 万元。主要有以下二项：

（1）组织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工作，支出 7.44 万元，用于“两节”困难职工送温暖。

（2）组织开展“金秋温暖助学”活动，支出 6.10 万元，用于资助当年考上大学的贫困家庭学生。

2020 年度，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客户服务、公益事业、职工权益保护和环境保护等诸多社会责任方面做了一些工作，积极履行了

社会责任，取得了一定成绩。2021 年，公司将继续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利的同时，进一步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供应商，积极保护环境，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实现公司“创造效益、造福社会”的使命。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